



長春社 since 1968

The Conservancy Association

會址：香港九龍吳松街 191-197 號突破中心 9 樓

Address: 9/F., Breakthrough Centre, Woosung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2728 6781 傳真 Fax.: (852) 2728 5538

傳真：2877 0378

長春社對落馬洲河套地區未來用途的意見

政府現正研究落馬洲河套的土地用途問題，長春社對此有以下意見：

落馬洲河套地區三面被濕地和漁塘包圍，另一面接深圳河，下游是有國際重要性的拉姆薩爾濕地。發展河套區的大前提必須是確保不會對附近的濕地，特別是下游的米埔自然護理區有任何不良影響。

由於在深圳河進行河道治理工程期間，河套曾用作堆放土壤之用，當中包括嚴重污染的污泥；在進行任何發展前，必須先行清理，以免污染附近的漁塘和濕地。清理之時必須採取適當措施和嚴密監控，以免污泥漏出。

由於河套周圍為高生態價值的地方，不宜作高密度或大規模的發展，特別是高污染的工業用途。雖然政府曾指河套的生態價值低，但仍有小部分濕地生境如蘆葦床，發展河套可能會造成這些生境的直接損失；在發展時必須補償損失的生境。

由於河套處於具保育價值雀鳥如黑臉琵鷺、白琵鷺、白肩鵬和烏鵬等的航道或覓食地內，政府應優先考慮加強該地區的生態價值，不宜把河套整幅地皮發展。而河套三邊鄰接漁塘和濕地，長春社建議在土地是三邊設立緩衝區，以作保育用途；該保育區日後可由河套的發展商透過本港自然保育政策下的公私營界別合作計劃，加以管理。

河套對外車道方面也應只是改善現有行車道，不應有新的接駁，以免影響附近的濕地。在發展前，也必須先進行環境評估、基建及交通等審慎的研究和規劃。

長春社公共事務經理李少文